



销售合同

需货方(甲方): 汉中市公安局汉台分局

供货方(乙方): 陕西言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经双方友好协商, 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 达成以下合同条款, 双方应共同遵守, 严格履行。

一、合同标的: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数量	含税单价 (元/台)	合计含税总价 (元)	备注
1	警翼 5G 执法记录仪	DSJ-JLYH6A1 64G 含加密卡	部	100	5110.00	511000.00	增值税普通发票, 具体参数见附件
2	警翼采集工作站	W7 15 口 4T	台	21	18800.00	394800.00	
3	移动执法视音频数据管理平台	JY7.1 含一台应用服务器	套	1	84000.00	84000.00	
4	安装调试	/	项	1	3000.00	3000.00	
合计人民币金额 (含税) 小写: 992800.00							
合计人民币金额 (含税) 大写: 玖拾玖万贰仟捌佰元整							

二、交货地点、运输方式及运费负担: 交货地点: 汉中市公安局汉台分局, 运输方式由双方协商解决, 运输负担由乙方承担。

三、验收标准: 按生产厂方提供标准验收。甲方收到货后七日内可对货物提出异议, 不提出异议的, 视为无异议, 验收合格。

四、结算方式及期限: 本合同签订完成后, 乙方立即组织安排发货, 乙方将合同约定的全部货物运送到交货地点, 甲方对货物进行验收,



确认无误后,乙方对全部采购货物进行安装调试,完成并通过验收后,乙方向甲方开具合同总金额 100% 的增值税普通发票,甲方将合同总金额的 100% 即人民币 992800.00 元(大写:玖拾玖万贰仟捌佰元整)一次性全额支付给乙方。

乙方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陕西言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行: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汉中梁州路支行

银行账号:452011580000021410

五、保修方式:按生产厂方提供保修条例保修。

质保期:本合同产品免费保修两年(主要零部件两年、易损件一年)

六、不可抗力:因地震、火灾、洪水等自然灾害或战争、罢工等双方签订合同时无法预见或可以预见但无法避免的原因导致合同无法履行的,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七、违约责任:

- 1、甲方逾期付款的,按逾期付款总额的 1%/日,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 2、乙方逾期交货的,按逾期交货货物价值的 1%/日,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八、合同变更:本合同履行中、任何一方不得单方面变更合同内容,确需变更时,应有双方达成书面变更协议。

九、争议解决: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纠纷,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须在供货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其他约定事项:保证货物的完整性和无破损。

十一、本合同一式肆份，双方各持贰份，具有相等的法律效力。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需货方(甲方): 汉中市公安局汉台分局

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2026 年 7 月 15 日

周峰 李木 李思伟

供货方(乙方): 陕西言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2026 年 7 月 15 日